

# 关于包头市 2024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 2025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的报告

——2025 年 1 月 5 日在包头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

## 包头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各位代表：

受市人民政府委托，现将包头市 2024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 2025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提请大会审查，并请政协委员和各位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 一、2024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

2024 年，面对外部压力加大、内部困难增多的复杂严峻形势，全市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深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内蒙古重要指示精神，聚焦完成两件大事，忠诚践行“一个创新、三个实现”重要指示，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全面落实市委十三届七次全会部署安排，认真执行市十六届人大三次会议审查批准的 2024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顶住外部压力、克服内部困难，着力扩内需、优结构、提信心、防风险，经济运行在巨大困难中承压前行，在多重挑战中逆势而上，呈现“总体平稳、稳中有进、持续向好”的发展态势。

但受大宗商品价格下跌等市场因素影响，部

分经济指标与年初目标任务有一定差距。预计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8% 以上，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 14% 以上，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20% 以上，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4.5% 以上，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208.57 亿元、增长 4%，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 5% 左右；农村牧区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 7% 左右。对此，市政府认真分析各项指标，仔细查找漏洞和不足，以及在工作中存在的短板弱项，并将在新一年的工作中加以改进。

（一）着力加大政策实施力度，经济回升向好态势持续巩固。将政策落地工程作为“头号工程”来抓，全力推动一揽子增量政策落地见效，着力稳预期提信心扩内需，切实将政策红利转化为现实生产力。

一是产业及惠企政策更加有力。制定印发《包头市政策落地工程实施方案》，细化落实任务 217 项，其中 2024 年明确的任务全部完成。制定出台《包头市服务晶硅光伏企业高质量发展具体措施（第一批）》《包头市稀土产业链数字化转型试点工作方案》《包头市支持氢能产业高质量发展若干措施（试行）》《包头市储能产业高质量发

展提速攻坚行动方案》等一批政策措施，全力推动产业高质量发展。汇编《包头市惠企政策指引（2024版）》，制作政策明白卡，让企业应知尽知、应享尽享优惠政策，通过惠企利民平台累计兑付政策资金5.21亿元。紧盯中央、自治区政策性资金投向，提早谋划储备项目，累计争取上级资金262亿元，同口径增长23%。

**二是财税及金融政策持续发力。**财政资金使用质效持续提升，多措并举盘活存量资金1.9亿元，资金使用效益持续提升。上级资金成效巩固提升，2023年增发的4.4亿元国债资金全部使用完毕。财政资金撬动作用持续放大，累计投放重点产业发展投资基金9.7亿元，带动社会投资近50亿元。综合融资成本稳中有降，截至11月末，全市银行业金融机构新发放一般性贷款加权平均利率4.07%，同比下降26个基点。其中，新发放企业贷款加权平均利率3.47%，同比下降30个基点。小微企业贷款余额588.6亿元，同比增长11.55%；个体工商户经营性贷款余额84.42亿元，同比增长24.19%。减税降费政策红利持续释放，为企业降本融资、减税降费超过100亿元，为有效缓解企业资金压力、培育发展新质生产力、激发市场活力提供有力支持。

**三是消费市场持续恢复。**落实“两新”政策，实施扩大内需战略，把扩大消费摆在优先位置，制定《2024年包头市促消费系列活动方案》《关于进一步做好包头市家电以旧换新补贴工作的实施方案》等一批方案，统筹资金5.48亿元开展以旧换新工作，举办“2024寻味内蒙古 餐饮促消费暨同利家电首届中国草原火锅美食文化节”等各类消费促进活动669场，拉动消费67.3亿元，有效激发消费活力。消费新业态加快发展，开展“百名网红品包头”“包头名小吃评选”等网红打卡活动，举办“第四届网上年货节”，组织开展“包

头双品网购节”，累计实现网络零售额9亿元，同比增长18.4%。

**四是有效投资持续扩大。**坚持“两新”导向，强化增量意识，全市628个重大项目完成投资2267.2亿元，完成投资率106.2%，项目总投资、年内计划投资及实际完成投资额“三项指标”均位居自治区第一，竣工产业类项目237个，占全部竣工重大项目的70.5%，较去年提高10个百分点。落实“两重”项目建设要求，争取超长期国债资金9.3亿元，支持22个“两重”项目建设，完成投资16.4亿元。基础设施建设稳步推进，《包头机场总体规划》初步通过评审，包头站改造工程全部完工，包西高铁（包鄂段）编制完成预可研，包银高铁（包头段）完成工程任务的98%，G65包茂高速包头段、国道110线北绕城段公路建成通车。

**五是招商引资持续加力。**主动适应新形势、新变化，推动招商引资向充分发挥比较优势、优化营商环境和提升服务水平上迈进，推行“首谈报备”“重大项目全市统筹”“招商引资项目集中管理”等一系列创新工作制度，印发《包头市招商引资项目决策及评估流程图》，为投资者营造更加公正、透明、稳定的投资环境。成功举办中国硅业大会、2024中国新型储能产业发展大会、首届2024年氟材料绿色发展创新大会、内蒙古（包头）风电装备产业链建设会议，搭建精准对接招商平台，全市累计新签约项目438个，协议总投资5235.6亿元，其中，开工项目240个，入库纳统项目142个。引进国内（区外）到位资金突破1000亿元，位居全区第一。

**（二）着力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深化行动，**科技创新能力不断增强。深入实施科技“突围”工程，持续完善支持创新的体制机制，全力推动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从“最大共识”成为“最大增量”。

**一是创新主体持续壮大。**协同推进稀土创新平台建设，鹿城实验室实现实质化运行，建成“一院一校一国重一实验室两中心”稀土创新平台体系，国家级稀土创新平台总数达到13个。超前布局壮大平台谱系，引进落地全国最大的北航深云智合“AI+机器人”、“黑灯实验室”，填补了全区人工智能在材料科学研究领域的空白。创新平台能级持续提升，天和磁材等6家实验室通过自治区实验室优化重组，48家企业获批自治区企业研发中心。深入开展科技企业“双倍增”行动，新增创新型中小企业93户、自治区“专精特新”中小企业42家、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3家，新培育认定自治区领军企业6家，居全区首位，全市高新技术企业与科技型中小企业总数达到982家。北方稀土获评“中国工业大奖”企业奖，稀土高新区获批自治区唯一“国家海外人才离岸创新创业基地”。

**二是成果转化持续加快。**产学研合作深入推进。成立创新联合体14家、院士工作站3家。内蒙古科技大学筹建内蒙古硅业研究院，增设“稀土材料科学与工程”专业，填补了稀土领域本科专业空白。大连理工精细化工国家重点实验室设立九原创新中心，“浙江大学—包头硅材料联合研究中心”、“北京化工大学—包头低碳技术及先进材料协同创新中心”实质化运行。围绕资源综合利用、功能材料、永磁电机等领域，组织实施关键核心技术攻关项目188项，产业链协同创新项目39项，建成“稀土系磷吸附环保材料工程化示范线”等中试线9条，规划布局全球首台套钕铁硼磁体粘结工艺与烧结工艺融合制造”等中试线20条。全年进行技术合同认定登记461项，技术合同成交额达到20.5亿元。

**三是创新生态持续优化。**全面落实“事业编企业用”“人才政策包550”等政策，引进高层次

和紧缺急需人才9332人，聘任院士、长江学者等高水平专家29人，引进高层次人才团队36个，培养中青年科技人才220人，聘请严纯华院士担任“两个稀土基地”建设首席科学家，引进蒋成保院士建设北方稀土高端磁性材料院士工作站，全市“金字塔”型梯次创新人才体系初步形成。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力度，2023年全社会研发投入经费达82.4亿元，同比增长6.3%，研发投入强度为1.93%，继续保持全区第一。

**（三）着力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经济增长硬支撑不断壮大。**以“3+5+N”重点产业集群为抓手，大力推进新型工业化，改造提升传统产业，发展壮大新兴产业，积极培育未来产业，着力推动产业链建链补链延链升链，新质生产力加快培育。

**一是旗帜产业蓬勃发展。**“两个稀土基地”建设突破行动深入实施。新增稀土企业36家、规上稀土企业27家、国家级小巨人企业3家，北方稀土分别争取稀土开采、冶炼分离总量控制指标18.6万吨、17万吨，占全国69.9%、66.9%，增加量和计划量占比全国第一，原材料保障能力进一步增强。全国磁材企业15强已有10家落户，永磁电机产业园已有20家企业入驻，成功攻克稀土钢等关键技术，永磁、储氢、抛光产能全国第一，包头稀土新材料集群获评2024年国家先进制造业集群，全国最大的稀土新材料基地和全球领先的稀土合金材料应用基地已经建成，预计全年稀土产业产值达到1000亿元以上。晶硅光伏产业提升行动稳步实施。大全二期10万吨多晶硅、通威三期20万吨多晶硅等31个项目建成投产，多晶硅、单晶硅、切片、电池片（在建）、组件产能分别达到79万吨、225GW、47GW、16GW、22GW，多晶硅、硅片（包括单晶硅和切片）、电池片、组件产能分别占比全国的27.2%、23.2%、

1.6%、2.2%，晶硅光伏产业环节配套率达到60%，预计晶硅光伏产业产值实现1000亿元。制定并发布包头晶硅光伏产业发展指数，“世界绿色硅都”影响力不断提升。风电装备产业快速发展。明阳在我市注册成立陆上总部公司并启动运营，签约引进重庆风渡拉挤板、大赢电气免爬梯等补链延链项目13个，推荐37户风电装备及配套企业纳入《内蒙古自治区2024年新能源装备生产企业名单》，数量居自治区第一，风电整机的零部件本地配套率达到65%，在自治区处领先地位。预计全年实现产值160亿元，同比增长56%。

**二是战略性新兴产业壮大行动成效明显。**全年实施总投资3732亿元的283个战略性新兴产业项目，竣工104个。战新产业增加值预计增长19%以上，高于全部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速5个百分点。氟材料产业加快发展。白云鄂博尾矿萤石筛选品位达到90%以上，金鄂博30万吨氢氟酸、9万吨氟化铝项目满产达效，填补氟材料产业空白，预计全年氟材料产业实现产值40亿元，同比增长148.5%。新能源重卡及配套产业承压发展。制定《包头市新能源重卡中轻卡及配套产业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推广新能源重卡529台、轻卡559台，建成重卡换电站30座，新能源重卡产能（与燃油重卡混线生产）达到5万台，预计全年重卡及配套产业实现产值50亿元（其中新能源重卡及配套产业实现产值3.3亿元）。储能产业加快发展。围绕打造“中国储能之都”，坚持全产业链一体化推进储能产业发展，重点实施纬景、中航（二期）等储能项目13个，竣工投产5个，引进海博思创、国轩高科、阳光电源等一批标志性企业，预计全年产值达到55亿元。氢能产业取得积极进展。明确提出打造全国首座全景绿氢创新之城，成功召开中国氢能产业发展大会暨内蒙古第三届氢能产业发展推进会，全区首批风光制

氢示范项目——华电20万千瓦新能源制氢示范项目投产，国内首个工业天然气掺烧绿氢并用于工业供能项目成功点火，绿氢、固态储氢材料产能分别达到7800吨和3750吨，预计全年产值达到5亿元。高性能纤维产业稳步增长。孚韦聚丙烯高分子材料等2个项目竣工投产，碳纤维、碳碳复合材料、聚乙醇酸可降解塑料、超高分子量聚乙烯膜、聚氯乙烯产能分别达到4000吨、5550吨、1100吨、5000吨和40万吨，预计全年实现产值121亿元。

**三是传统产业加快升级。**围绕建设我国北方重要的铝产业基地和打造在全国有重要影响力的先进铜基材料产业集群，加快发展铝后加工产业和先进铜基材料产业，蒙沃贝铝业5万吨低碳高铝脱氧还原剂、华鼎铜业10万吨电解铜改扩建等项目建成投产，预计全年铝产业实现产值1008亿元、铜产业实现产值150亿元。有序推动钢铁产业产能置换和限制类装备退出，电炉短流程炼钢示范线项目加快推进，7座高炉和9座转炉拆除工作全部完成。加快推动工业重点领域智能化升级，实施工业技术类改造、数字化项目220个，稀土产业链数字化转型建设被确定为全区首批“制造业数字化转型试点”，全区“一链一平台”任务中首个实现上线运行的行业级平台——稀土工业互联网平台投入运营，打造国家级智能光伏示范试点2个，一机数构云成为国家级特色专业型工业互联网平台，全市工业互联网标识解析二级平台累计注册企业1635户，标识注册量超7803万，解析量超1453万。

**四是服务业优质高效发展。**坚持生产性服务业和生活性服务业并举，累计引进生产性服务业项目39个、生活性服务业项目37个，新增规模以上服务业企业78户，有效推动生产性服务业提质增效，生活性服务业扩容提质。大力发展现代

金融业、现代物流业等生产性服务业，英思特稀磁登陆创业板、天和磁材主板上市，揭牌成立科技金融特色支行4家，新增网络货运企业4家，中远海运包钢物流公司入选自治区第二批多式联运“一单制”试点工程创建企业，内蒙古鄂博智造科技有限公司成为全国首家获批海关特殊监管区域外保税维修业务(大型设备维修为主)的企业。被自治区确定为全区首批“制造业数字化转型试点”城市，遴选38户包头市首批稀土产业链数字化转型服务商。生产性服务业增加值占第三产业比重达50.4%，较上年同期提高0.4个百分点。大力发展现代商贸、文化旅游等生活性服务业，千方百计盘活闲置商业资产，全力推动茂业天地重启运营。青山区荣获第二批全国县域商业“领跑县”，骆驼酒业、金鹿油脂、正北食品三家荣获全国第三批中华老字号企业，实现了“中华老字号”零的突破。推动成立包头特色商业街区联盟，引导各街区错位发展、提档升级，构建“赏”在金街、“吃”在横竖、“逛”在正翔、“玩”在潮盒、“饮”在啤酒街的多元化特色街区发展格局。推进实施文体旅产业升级行动，建成黄河国家文化公园等文旅新地标。创建国家4A级景区2家、3A级景区2家。量身定制“赏黄河奇观 看包头流凌”2024年黄河观凌周文旅系列活动。高质量举办2024包头马拉松赛、马术系列赛事活动、2024黄河流域九省区匹克球包头邀请赛等体育赛事活动1500余场。预计全年接待国内游客2100万人次，实现国内游客总花费290亿元。

**五是发展载体建设不断加强。**稀土高新区、昆都仑经济技术开发区、石拐经济开发区、达茂零碳园区4个园区获自治区“高水平工业园区”，稀土高新区获评“综合实力强”园区，金山经济开发区获评“科技创新强”园区，固阳金山工业园区成功列入自治区化工园区（集中区），园区

综合实力不断提升。深入开展盘活重启攻坚行动，盘活工业领域停产企业、停建项目19户（个）。

**（四）着力深化改革扩大开放，发展活力和动力持续增强。**全面深化重点领域改革，持续扩大对外开放水平，“两包”营商环境品牌深入人心，向北开放重要桥头堡建设质效不断提升。

**一是“两包”营商环境持续擦亮。**制定《包头市持续打造“包你满意”“包你放心”一流营商环境品牌若干措施》，其中2024年明确的201项全部落地见效。常态化开展政商恳谈早餐会和“三在两找”工作，成功举办第三届“包头创新发展奖”评选活动，崇尚创新、尊重企业的导向更加鲜明。政务服务水平不断提升，“高效办成一件事”改革持续深化，“全区通办”“全市通办”稳步推进，“强化政务服务体系标准化建设、打造高效便民服务模式”入选第二批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综合标准化试点典型案例。助企纾困力度持续加大，大力开展找订单拓市场活动，推动我市企业中标蒙能集团风电和光伏项目订单合计6.76GW，金额约71亿元，促成明阳、双良等企业中标包铝1GW风电整机、248MW光伏组件、1万吨光伏固定支架、3.5万吨塔筒钢板订单。全力保障企业用工，为全市重大项目、重点企业解决用工1.47万人。诚信建设工程深入推进，深入开展政府失信行为大排查大起底，3.3万户企业荣获自治区诚信典型达标企业，137户企业荣获自治区诚信示范企业，2户企业荣获自治区诚信示范标杆企业。

**二是重点领域关键环节改革持续深化。**出台《中共包头市委员会关于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的实施意见》，细化改革任务248项，出台改革文件和制度机制79个。深化实施国企改革深化提升行动，制定印发《国企改革深化提升行动实施方案》，细化71条具体措施，完成

主体任务的74%，超额完成国务院国资委要求的70%以上主体任务。建立“医疗服务价格改革试点”工作机制，持续深化医保支付方式改革，全市203家开展住院服务的医疗机构全部纳入DIP管理。深化财政体制改革，制定《财政部门 and 预算单位业务规范化指引》，推进支出标准体系建设，财政管理法治化、科学化、精细化水平进一步提高。深化农村土地制度改革，在土右旗苏波盖等20个村开展解决承包地细碎化问题试点，土右旗成功获批自治区第二轮承包土地到期再延长30年试点和新增耕地高效利用试点。

**三是对外开放水平持续提高。**开行中欧班列5列。包头东河机场升级为国际机场并开通至乌兰巴托航线。口岸基础设施不断完善，满都拉口岸边民互市贸易区建设稳步推进，新增亿通、伊泰、国惠、国储、国盛等5家海关监管场所，总数达到7家，静态仓储能力提升至150万吨，全年过货量突破1000万吨。全年新设立外资企业9家，注册资本金0.32亿美元。预计全年外贸进出口总值完成330亿元，增长10%。跨境电商贸易额完成1.2亿元，同比增长336.9%。

**（五）着力推动城乡区域协调发展，发展平衡性协调性不断提升。**统筹推进乡村产业、人才、文化、生态、组织“五个振兴”，全面推进呼包鄂乌一体化发展和呼包同城化，城乡区域协调发展迈出新步伐。

**一是现代乡村产业加快发展。**实施高标准农田建设10.86万亩，完成盐碱耕地综合利用1万亩，粮食播种面积308.1万亩，粮食总产量达到26.1亿斤。菜篮子保障有力有效，打造万亩、千亩设施种植园5个，蔬菜种植面积24.9万亩、产量128.9万吨，同比分别增长3.3%和7.4%。深化肉牛肉羊产业发展“十百千万”示范引领工程，提升改造肉羊智慧牧场12个，肉牛肉羊存栏达到

450.6万头。推动禽蛋产业做大做强，建华禽业固阳县、土右旗二期建成投产，成为自治区西部地区最大的蛋鸡生产基地。农牧业产业链条不断延长，达茂旗获评国家草原畜牧业转型升级试点旗县，东河区获批自治区现代农牧业产业园，固阳县下湿壕镇列入国家农业产业强镇名单，草原立新等5家公司获评自治区预制菜领航企业和特色企业，全市主要农畜产品加工转化率达到80%。品牌建设成效明显，北纬41°固阳献、固阳黄芪获得全球首发、全球地标优品奖项，入围胡润中国食品行业百强榜。新增“蒙”字标认证品牌6个、绿色食品15个、有机产品66个、名特优新产品10个。大力发展乡村文旅产业和乡村旅游，4个村认定为自治区美丽休闲乡村，1条线路入选全国乡村旅游精品线路，2个村认定为自治区乡村旅游重点村。

**二是脱贫攻坚成果有效巩固。**进一步健全防止返贫监测和帮扶机制，脱贫人口和监测对象全部落实家庭医生签约服务，纳入低保5598人，纳入特困383人，实现应纳尽纳。“两不愁三保障”和安全饮水保障水平持续巩固，改造农村牧区危房114户，义务教育阶段脱贫人口学生失学辍学实现动态清零。持续加大脱贫人口就业支持力度，促进全市脱贫人口（含监测对象）实现务工就业3289人。深入开展“万企兴万村”行动，组织6家企业42种优质特色农畜产品参加京蒙消费帮扶推介会，累计销售特色农畜产品2.1亿元。深入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全市农村牧区生活垃圾收运处置体系覆盖率达97%，农村污水治理率达77.9%，远超自治区“十四五”规划末达到32%的要求。建设完成农村牧区公路292公里，村道安防工程131公里。推广完善乡村治理“积分制”工作体系，乡村治理水平全面提升。

**三是区域发展协调性不断提高。**全面推进呼

包鄂乌基本公共服务资源共建共享，287项事项“四城通办”，名师课堂“线上同享”，全域景点“一机畅游”，涉企信用信息互通共享，呼包鄂三市120院前急救实现毗邻地区信息共享、出车任务单互派。加快推进科创资源成果共享，呼包鄂乌四市设立的“蒙科聚”创新驱动平台分中心建成运营，我市22个国家级、386个自治区级科技创新平台向呼鄂乌开放服务。以“1+4+N”发展框架体系全面推进呼包同城化，常态化开通城际公交和推动优秀年轻干部双向挂职，96项医疗检查检验结果呼包互认，312项“跨市通办”政务服务事项实现无差别受理、同标准办理。全面融入京津冀协同发展，制定印发《包头市融入京津冀协同发展重点工作》和《包头市融入京津冀协同发展2024年重大项目、事项》，推进9个方面18项重点工作取得实效。

（六）着力实施美丽包头提标行动，北方重要生态安全屏障更加牢固。牢记“国之大者”，扎实推进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战略，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统筹推进山水林田湖草沙系统治理，全面构筑起北疆绿色长城。

**一是美丽包头建设纵深推进。**全力推进防沙治沙黄河“几字弯”攻坚战，创新开展“林业体检”，加强“三北”工程质量监管，完成林草生态综合治理266.6万亩，整治大青山南坡绿化问题林地1.91万亩、整体抚育15.9万亩，东河区获批自治区森林城市。治理水土流失面积120平方公里、治理矿山6.9平方公里、历史遗留矿山图斑15.58平方公里，申报自治区绿色矿山2家，实施湿地保护修复补助项目2个。以更高标准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华云新材料获评自治区首家环保绩效评级A级企业，包钢在全厂超低排放改造工程通过中钢协监测评估并获评自治

区首家长流程钢铁环保绩效A级企业。南海湖水体治理修复等断面水质保障工程全面完工，完成13个涉及转“一住两公”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评审，全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达82.2%，同比提高3.6个百分点，9个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100%达标，8个国考断面中达到和好于Ⅳ类水体比例为100%，受污染耕地和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利用率均达到100%。推动41个生态环保督查问题完成整改，首次实现年度任务和历史欠账全部完成。

**二是资源集约节约水平稳步提高。**实施节能改造项目25个、节水改造项目17个，培育自治区级节水型园区2个、节水型企业1家。国能包头煤化工成为自治区唯一一家获评煤制烯烃行业国家级能效“领跑者”企业。包头合同节水经验做法入选住建部城市公共供水管网漏损治理可复制政策机制清单，获评再生水利用重点城市，新增再生水配置利用能力4500万立方米。大力发展循环经济，累计实施一般工业固废项目18个，完工10个。对10个旗县区工业园区开展规划评估修编工作，消化批而未供土地2.03万亩，处置闲置土地580亩，分别完成年度任务的102%、110%，土地资源节约集约利用水平不断提高。

**三是碳达峰碳中和稳妥推进。**推进林草碳汇区域交易补偿，5000吨包头数字碳票应用于全国“十四冬”碳排放抵消，成为全国大型赛事碳中和应用地方碳汇产品的首个案例。在自治区率先开展碳汇失损补偿，形成“司法+碳汇”和征占用草原项目企业购买碳票补偿碳汇失损的成功案例。启动开发10万亩林业CCER项目。通过包头产权交易中心实现碳票市场化交易，为建设地方碳汇交易服务体系奠定了基础。建设国家碳计量中心（内蒙古）包头分中心，制定发布包头林草碳汇地方标准11项。获批全国第一个荒漠草原

“草光互补”试点，全面推开“草票”制度试点并成功发行全国第一张“草票”。深化应对气候变化投融资试点城市建设，累计为绿色低碳发展类项目发放低息贷款 41 亿元，带动碳减排量 187 万吨。统筹推进生活生产方式绿色低碳转型，着力提高重点行业绿电应用比例，重点行业和重点企业能源消耗总量实现高比例绿电替代，其中晶硅光伏达到 73%、稀土达到 53%，新增自治区级绿色工厂 17 家，绿色供应链企业 10 家。截至三季度，能耗强度累计下降 24%，超额完成自治区下达的能耗强度目标。

（七）着力实施民生事业提质行动，人民群众幸福感、获得感显著增强。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牢记发展为了人民，全力稳定居民就业，着力提高基本公共服务水平，人民生活水平持续提高。

**一是就业优先导向更加突出。**全年城镇新增就业 4.2 万人，城镇失业人员再就业 1.5 万人，就业困难人员实现就业 7849 人，分别完成目标任务的 122%、174%、104%；城镇登记失业率为 3.52%，低于控制目标 0.48 个百分点。全面落实“1131”帮扶措施，重点群体就业有效保障，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 2.5 万人，其中留包就业 6419 人，留包率 25.4%；农村牧区劳动力转移就业 20.35 万人，完成目标任务的 103%，零就业家庭实现动态清零。深入实施创业培训“马兰花计划”，组织创业培训 4289 人，发放创业担保贷款 3.5 亿元，分别完成目标任务的 107%、100.3%。

**二是社会保障不断加强。**住房保障不断加强，2515 套保障性租赁住房全部开工，分配入住 1499 套，保障人数 2913 人；发放公租房租赁补贴 1534 户。社会保险体系持续完善，全市参加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医疗保险人数分别达到 162.06 万人、45.14 万人、48.78 万人、

210 万人，分别完成目标任务的 100%、100.5%、101.8%、127.2%。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标准每月提高 27 元，惠及 14.83 万人；城镇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同比上涨 3%，惠及 44.77 万人员；居民医保门诊统筹最高支付限额提高至 320 元，职工门诊统筹结算人次 793.9 万，统筹支出 6.7 亿元。持续加大对困难群众的兜底性保障力度，保障各类困难群众 4.3 万余人，支出社会救助资金 2.81 亿元。扎实做好“一老一小”关爱工作，市、区、街道、社区四级居家社区养老服务体系加快构建，共建成各类养老机构场所 707 个，养老机构医疗服务实现全覆盖，入选 2024 年全国基本养老服务综合平台试点地区。全市新增托位数 2148 个，设立乡镇级未保站 85 个，提前实现“十四五”规划 100% 覆盖的目标。

**三是公共服务供给提质增效。**教育高地建设加快推进。18 个中小学、幼儿园新改扩建项目全部开工，三十五中昆南分校、世纪路二小等 5 个新优质学校建成交付。新增教育集团 6 个，结成城乡学校教育发展互助共同体 71 个，惠及学生 10 万余人。石拐区、白云矿区和达茂旗率先通过国家“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县”达标验收，昆区获评中小学科学教育实验区，北师大包头附校等 5 所学校获评全国中小学科学教育实验校。学前教育普惠率达到 96.09%，义务教育巩固率达到 99.44%，高中阶段毛入学率达到 104%，均高于自治区平均水平。全面推动普通高中教育提质增效，优质高中在校生占比超 75%，包九中喜获自治区文科状元，普文普理 600 分以上 811 人，创历史新高。职业教育服务地方经济社会作用不断增强，成立绿色稀土、光伏晶硅材料、现代装备制造 3 个市域产教联合体，获批国家产教融合试点城市。校长教师培养体系进一步完善，成立市级名校长工作室 5 个、名教师工作室 10 个。医疗高地建设

稳步推进。“医在包头”品牌影响力持续增强，一附院风湿免疫科确定为国家临床重点专科，蒙中医院中医治未病科、蒙医传统疗术科入选国家中医优势专科建设项目，新增国家级临床医学研究分中心6个，获批国家药物临床试验（GCP）基地1个。医疗药品、医用耗材价格全面下降，56项检验检查类价格平均降幅11.8%，集采药品、医用耗材平均降幅分别为50%、60%，切实减轻患者就医负担。持续深化全国紧密型城市医疗集团试点城市建设，组建紧密型城市医疗集团4个、县域医共体4个。持续增加家庭医生签约服务供给，全市家庭医生常住人口签约率为56%，重点人群签约率为90%。东河区成功创建国家级医养结合示范旗县区。文化高地建设深入推进。深入实施“文润包头”“印象包头”“魅力包头”“人文包头”四大行动，抓好“一都三城一地”建设，29项标志性项目全部完成。全力打造北方文学之都，制定实施《支持文学艺术创作礼遇措施》等政策，建成自治区首家市级文学馆——包头文学馆，建立全国首个鲁迅文学院包头教学实践点，《鹿鸣》杂志升级为省级刊物。全力打造北方音乐之城，组建秦风魏韵等“文艺特种兵”组合8个，举办“悦动黄河”等音乐会13场，敕勒组合参加2024年全国少数民族优秀声乐作品展演，在全区率先举办“国民音乐季”。全力打造北方博物馆之城，包头博物馆近现代史、当代史展厅对外开放，包头博物馆获评“国家一级博物馆”，敕勒川博物馆获评“国家二级博物馆”，为包头立春电影博物馆、包头市国防动员博物馆等30家博物馆授牌。全力打造北方摄影之城，举办“北疆光影”——中国油画名家、“有鹿的地方”——中国摄影名家进包头系列活动，通过名家带动更多文艺人才走进包头。全力打造全国知名艺术品集散地，成功举办2024中国·包头艺术博览会，

举办高水平展览17场、艺术品大集20期。

**四是民心工程扎实推进。**40件民生实事全部完成。完成114个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33个“夹心房”改造项目，林荫南路平房区改造工程有序推进，包头站站前广场交通布局完成更新改造，建安大街东延、民族西路南延工程实现主路通车。雨污分流综合治理21个月集中攻坚行动涉及的38项任务完成33项。更新改造燃气老旧管网988.2公里。完成北方地区清洁取暖示范城市“交账”任务，共计改造面积5136万平方米。温暖工程全部完工，确保群众温暖过冬。大力开展“补白增绿”“增色添彩”行动，进一步优化道路沿线绿地及重要节点植物配置，新增口袋公园8个，打造花海7.5万平方米，栽植补植各类树木1.08万株、地被植物19.7万平方米，成功入选联合国“自然城市”，城市环境更加宜居。智慧停车充电一体化平台已初步搭建完成，累计建成公共充电桩6812个，基本满足市民充电需求。

**（八）着力加强安全能力建设，祖国北疆安全稳定屏障更加牢不可破。**坚定不移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兼顾发展和安全，全力维护社会安宁、边疆安定。

**一是粮食能源安全有效保障。**严格落实粮食安全党政同责，深入开展新一轮千亿斤粮食产能提升行动，建设玉米单产提升综合性示范园区20万亩，项目区平均增产100公斤/亩以上。严格落实耕地保护红线，12个耕地占补平衡专项整治问题全部整改完成，核定新增耕地3.84万亩。统筹推进传统能源和新能源建设，蒙能2×66万千瓦煤电机组项目开工建设，获批市场化新能源建设规模635万千瓦，新能源装机1067.6万千瓦。电力基础设施配套加快推进，包风二、卜尔汉图500千伏输变电工程、梅力更500千伏主变扩建项目建成投产，包北主变扩建工程开工，包风

三、包风四等 16 项电网工程成功纳入国家电力“十四五”规划。

**二是重点领域风险有效防范化解。**积极防范化解财政金融风险，在中央一揽子化债政策支持下，年度化债任务全部完成。积极推动地方法人银行改革化险，清收处置问题资产 19.4 亿元。率先完成自治区首家村镇银行东河区金谷村镇银行吸收合并，土右农商银行实现“脱高摘帽”，新时代信托股权重组取得积极成效，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金融风险的底线。积极化解房地产市场风险，3180 套“保交楼”、6204 套“保交房”全部交付，“入住难”房屋交付率达到 88.7%。统筹推进全市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累计排查报告重大隐患 347 条，完成整改 326 条。

**三是社会治理能力稳步提升。**强化市容市貌整治，指导流动摊贩规范经营 5.3 万余处，清理“三乱”小广告 1.3 万余处，整治市容“六乱” 2.1 万余处。着力构建和谐劳动关系，为劳动者追索各类经济补偿、报酬、赔偿等 1.09 亿元。持续推进信访问题源头治理三年攻坚行动，化解重点领域、群体事项 323 件，中联办集中督办我市两批受理办理不规范申诉求决类信访事项 400 件，自治区联席办交办积案 92 件全部实现动态清零。加强食品药品安全常态化监管，食品抽检合格率保持在 97% 以上。持续加强应急体系建设，有效应对洪水 41 次。连续四年入选全国城市体检样本城市。

**四是民族团结进步事业全面推进。**将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主线作为工作主线，制定出台《关于全面贯彻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主线的具体措施》，全市各级党政机关把全面贯彻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主线写入“三定”规定，社会组织全部将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写入章程，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市创建成果持续巩固。精心打造“石榴花开”主题园和“三千孤儿入内蒙”

主题展馆，昆都仑区教育局荣获“全国民族团结进步模范集体”荣誉称号。积极争取少数民族发展任务资金 3572 万元，实施项目 53 个，扎实推动各民族共同实现中国式现代化。坚定不移推行使用国家统编教材，国家通用语言文字规范化达标校达标率 100%，中小学、幼儿园教师持普通话等级证书上岗率 100%。

过去一年，经济运行环境严峻复杂，周期性结构性矛盾叠加，市场性因素和非市场因素并存，一系列新情况和老问题相互交织、相互影响，经济工作的复杂性和挑战性多年少有。面对复杂严峻的经济形势和艰巨繁重的改革发展稳定任务，全市上下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勠力同心、相向而行，有效应对风险挑战，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各项事业迎难而上、稳中有进，创新驱动成效明显，研发投入强度稳居全区第一；绿色低碳转型持续推进，提前完成自治区下达的“十四五”规划能耗控制目标；民生保障不断加强，新增城镇就业超额完成目标任务，民心工程、民生实事圆满交账，“三个高地”建设取得明显成效，基本公共服务进一步加强，等等。这根本在于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的坚强领导，在于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科学指引，在于习近平总书记的深情牵挂，在于党中央和自治区党委的殷切关怀，在于市委、市政府坚强领导下各族干部群众团结一致、不懈奋斗，在于市人大依法监督和市政协民主监督，成绩来之不易，需要倍加珍惜。

与此同时，我们更加清醒认识到当前经济社会中存在的问题和差距，一是主要经济指标增长不及预期，受有效需求不足、大宗商品价格持续下跌等因素影响，部分行业生产不及预期，部分经济指标与预期目标有一定的差距。二是群众增收企业增效面临压力，城乡居民收入增速持续低

于经济增速，居民增收较为困难；部分行业企业增产不增收不增利，市场主体面临困难较多、信心不足，居民扩消费、企业扩投资扩生产能力不足、意愿不强。三是经济发展平衡性协调性不高，地区间、城乡间、产业间、行业间分化较为明显，经济增长的韧性不强。四是新旧动能转换不畅通。创新链产业链人才链资金链耦合不足，产学研协同不够紧密，一些行业供需矛盾突出，一些行业存在重复布局，产业高端化、技术尖端化步伐不快；工业和服务业融合程度不高，雄厚的工业基础没有转化为生产性服务业发展优势。五是社会民生领域还存在短板弱项。人口结构少子化老龄化趋势加重，重点群体就业结构性矛盾较为突出，养老、教育、交通、安居等领域与群众期盼还有不少差距，等等。我们将在以后的工作中认真研究并予以解决。

## 二、2025年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要求和主要目标

###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内蒙古的重要指示精神和对包头作出的“一个创新、三个实现”重要指示，全面落实自治区党委部署要求，以党建为引领，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以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为动力，推动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融合发展，加快建设“3+5+N”重点产业集群，推动教育、医疗、文化“三个高地”建设取得更多标志性成果，不断提高人民生活水平，保持社会和谐稳定，高质量完成“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在稳中求进基础上继续保持稳中快进，推动经济总量达到5000亿元左右，努力在全国百强城市中争先进位，加快走出老工业基地创新发展新路子。

### （二）主要预期目标

统筹考虑全市发展潜力和现实需要，提出2025年经济社会发展主要预期目标：

——地区生产总值增长8%左右，总量达到5000亿元左右。

——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14%以上。

——固定资产投资增长18%以上。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5%以上。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5%左右。

——城乡居民收入增长与经济增长基本同步。

——新增城镇就业3.5万人以上，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4%以内。

——粮食产量达到24亿斤以上。

——居民消费价格指数与全国调控目标一致。

——单位GDP能耗完成自治区下达目标任务。

## 三、2025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主要任务

围绕自治区党委十一届九次全会提出的“六个行动”和市委十三届九次全会提出的“七个持续发力”攻坚突破，重点抓好以下八个方面工作。

（一）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加快培育形成新质生产力

**一是夯实科技创新基础。**加快创建国家稀土新材料技术创新中心和自治区硅业技术创新中心，推动鹿城实验室纳入自治区实验室建设序列，争取将基于AI的大科学装置项目列入自治区重大专项。积极开展高丰度稀土应用、高性能稀土功能材料研发。支持有条件的企业建设创新平台，力争实现战新产业创新平台全覆盖。加强科技企业梯次培育，年内科技领军企业、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科技型中小企业总数突破1100家。

**二是加快科技成果转化。**坚持市场导向、需求牵引，支持高校院所、企业等围绕重点产业领域建设概念验证平台，鼓励探索产学研利益共享

机制和“先中试、后孵化”等模式，打造一批中试服务平台。全力支持新技术、新产品应用推广，健全征集、遴选和发布机制，围绕城市更新、生态环保、智慧交通、智能制造等领域，面向企业开放应用场景，打造一批科技成果应用场景示范项目，组织实施关键技术攻关和成果转化项目100项以上，建设中试示范线20条以上，推动科技成果快应用、快落地、快转化。

**三是构建良好创新生态。**健全多元化科技创新投入机制，保持财政科技投入稳定增长，建设推广“创新积分制”平台。成立科技创新和战新产业发展专家咨询委员会，开展“基层科技工作服务落实年”和“服务企业月”活动，促进产学研用金深度融合。加强创新人才引育培养，支持内蒙古科技大学等驻包高校增设更多“重点产业”相关专业，持续增强创新人才“自我造血”能力。引进高层次人才团队35个以上、高层次和紧缺急需人才8000人以上，新增专业技术人才1.3万人、高技能人才3000人。

**（二）多措并举扩内需稳外需，积极服务和融入国内国际双循环**

**一是促进消费量质齐升。**实施提振消费专项行动，加力扩围实施“两新”政策，制定《2025年包头市促消费系列活动方案》，围绕汽车、家电等大宗商品持续开展“约惠鹿城”系列促消费活动600场以上。积极引进麦德龙、华盛奥莱、家家悦等企业，引领带动实体零售提档升级、聚集发展。大力发展服务消费，优化和扩大服务供给，激发文化娱乐消费、旅游消费、体育消费等消费活力，培育壮大数字消费、绿色消费、健康消费等新型消费，释放服务消费潜力。持续创新消费场景，积极发展首发经济、冰雪经济、银发经济和“直播+”新模式，赋能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深入实施商圈能级提升行动，“一圈一策”

开展智慧商圈、智慧商店培育工作，推动正翔湾、横竖街等文旅夜间消费街区建设，争创国家、自治区级夜间文旅消费集聚区。持续完善社区生活业态便民服务供给，差异化打造一刻钟便民生活圈试点20个以上。持续推动餐饮、住宿等企业上限纳统，全年新增限额以上商贸企业90家。

**二是促进投资提质扩容。**突出“两新”导向，强化增量意识，实施重大项目谋划行动，抓住“十五五”规划编制窗口期，谋划一批标志性、牵引性重大工程。组织开展重大项目手续办理“百日攻坚战”，按季度组织开展重大项目观摩测评，确保2025年3月底前续建项目全部复工、4月底前新建项目全部开工，确保项目数量稳步增长，年内计划完成投资增长20%以上，新建项目占比超过60%，产业类项目占比超过60%，全年重大项目竣工投产300个以上，其中产业类项目竣工投产200个以上。更大力度推进“两重”项目建设。扎实推进重大基础设施建设，实施投资302.7亿元的基础设施建设项目74个，年内完成投资101亿元，推动国道210线白固段公路、固东公路小腮扣至大庙段具备通行能力，推动包银高铁（包头段）通过验收。全面落实好民营经济促进法，坚持依法平等对待、平等保护，为民营经济发展营造良好环境、提供更多机会，促进民间投资稳定增长。

**三是促进外贸外资稳定增长。**全面落实两级包保服务机制，提高大型龙头企业和企业集群国际化经营水平，支持中小企业走“专精特新”国际化道路。打通国内前置仓和海外公共仓出口路径，扩大二手车、稀土、晶硅光伏等产品出口，积极发展服务贸易、绿色贸易、数字贸易，优化产品出口结构，确保全年进出口总值突破350亿元，增长6%以上。全面提升口岸能级，加快跨境电商综试区、中蒙边民互市贸易区建设，争创进口铜精矿“口岸+目的地”联合监管模式试点，

力争口岸过货量突破 1200 万吨。大力发展临空经济，推动进境水果、冰鲜水产品等指定监管场地建设，拓展开通包头至东南亚等地国际航线。鼓励企业开展境外能源资源合作，推进境外承包工程发展，深度融入中蒙俄经济走廊。利用好“西洽会”“进博会”“投洽会”等国际国内重大展会活动的投资促进功能，加大外资招引力度，力争全年实际利用外资增长 6%。

**四是促进招商引资提质增效。**围绕“强龙头、补链条、聚集群”，开展全产业链精准招商，推动三大旗帜型产业进一步巩固壮大。依托发展基础优势，全面加强氟材料、铝后精深加工、铜基材料、新型储能、氢能等招商引资力度，推动五大战新产业进一步集聚成势。持续推进现代服务业招商引资，聚焦研发设计、现代物流、信息技术、商务服务等领域，找准发展堵点短板，积极招引配套服务企业签约落地，推动生产性服务业向专业化和价值链高端延伸。聚焦商贸服务、文化旅游、健康服务、法律服务等领域，积极招引新产业、新模式、新业态，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推动生活性服务业向高品质和多样化升级。力争全年新签约区外亿元以上项目 300 个以上，协议总投资 4500 亿元以上，力争新开工亿元以上产业类项目 200 个以上，新入统项目 150 个以上。引进国内（区外）到位资金突破 1200 亿元，增速 20% 以上。

**（三）加快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持续巩固壮大实体经济根基**

**一是推进优势特色产业改造提升。**积极申报 2025 年制造业新型技术改造试点城市。扎实推进建材、有色等行业转型升级，指导企业合规开展产能置换。全力支持钢铁产业向中高端转型，大力实施“普钢转优钢”、“优钢转特钢”的产品结构调整，钢铁产业产值保持在 1000 亿元以上。围绕建设我国北方重要的铝产业基地和打造在全

国有重要影响力的先进铜基材料产业集群，提前布局电池用铝箔等高端铝材产业，重点发展铝基稀土中间合金等铝合金材料，积极引进光箔、腐蚀箔、电子电容器等项目；加快扩大铜冶炼规模，推进铜杆向下游应用，支持比亚迪铜箔进一步扩大生产规模。力争铝、铜产业产值分别达到 1200 亿元、230 亿元。积极运用数字技术提升传统产业，打造一批数字化转型典型场景，建设数字车间智能工厂 10 个，打造数字化示范标杆 5 个，推动本地数字化服务企业和工业企业形成 30 个以上数字化服务合作项目。大力推进稀土“一链一平台”带动产业链供应链协同发展，稀土行业生产设备数字化率达到 65% 以上，关键工序数控化率达到 70% 以上。

**二是推动旗帜产业成群成势。**多措并举建设“两个稀土基地”，实施总投资 195 亿元的稀土产业项目 45 个，力争年内竣工投产 25 个，稀土产业产值突破 1300 亿元。积极争取稀土总量控制计划指标，加快盘活可置换冶炼分离产能，冶炼分离规模达到 20 万吨以上。全力推动稀土永磁电机产业园建设，加快发展永磁材料、储氢材料、抛光材料、助催化剂和稀土合金材料，推动韵升科技、安德稀耐等 25 个重点项目建成投产、满产达产，推动包头稀土研究院、国瑞科创尽快完成储氢装置示范应用。支持稀交所依法合规建设面向全国的稀土产品交易中心，出台包头稀土价格指数，持续提升稀土产业影响力。多点发力打造“世界绿色硅都”，加快永臻铝边框等项目建设，积极引进电池片等下游企业及光伏电站等配套产业，加快内蒙古光伏（硅材料）产业计量测试中心建设，加大钙钛矿、薄膜电池等迭代技术攻关力度，推动通威、双良等“晶硅光伏+绿电”项目开工建设，持续提高晶硅光伏产业绿色制造能力、本地配套率和核心竞争力，晶硅光伏产业产值达到 1200 亿

元以上，力争年内晶硅光伏产业本地配套率达到65%以上。多方合力做大风电装备产业，推动中车威墅堰齿轮箱、宜兴华永发电机等3个项目建成投产，支持金风、中伏新能源实施扩建项目。积极推荐新投产企业和新增产品申报纳入自治区新能源装备生产企业名单。力争风电装备产业产值突破200亿元。

**三是推动战新产业集群发展。**推动氟材料产业集群成势，围绕打造我国北方重要的现代氟材料产业基地，加快推动包头永和新材料有限公司产业园项目、科莱博（内蒙古）科技有限公司白云鄂博矿区年产2.1万吨高性能精细氟化工新材料项目等重点项目建设，积极招引含氟精细化工、含氟高分子材料企业，力争实现产值50亿元以上。打造新型储能产业集群。围绕打造“中国储能之都”，加快推动国轩高科电芯、海博思创内蒙古新型储能产业园一期、阳光电源北方总部新能源制造基地等项目建设进度，推动纬景储能锌铁液流电池（包头）智造基地、固阳中航10GWh锂电池生产项目（二期）等8个项目建成投产。力争年内储能产业产值达到260亿元。推动氢能产业集群成势，围绕建设全国首座全场景绿氢创新之城和全国重要的氢能装备制造基地，推动绿氢“制储输用”全产业链发展，不断壮大氢能产业集群。建成达茂旗至昆区输氢管线，加快推进工业领域绿氢替代、交通领域氢燃料重卡示范应用以及氢储融合发展，积极推进水木明拓等项目开工建设，适时谋划实施新一批风光制氢项目，力争风光绿氢供应能力达到1万吨以上。力争年内氢能产业产值达到15亿元。推动高性能纤维产业链式发展，加快神华包头煤制烯烃升级示范项目、包头中远生物基新材料有限公司绿色高性能生物基纤维等重点项目建设，打造煤—聚乙（丙）烯—超高分子量聚乙（丙）烯纤维—防务用品/合成

橡胶产业链，丙烯腈—原丝—碳纤维—碳碳复合材料产业链，煤—甲醇—芳纶纤维产业链，实现产值130亿元。推动新能源重卡及配套产业做大做强，积极引进动力电池、电驱动、内外饰件、轮胎等企业，加快形成属地配套，力争产值达到10亿元。推动未来产业茁壮成长。充分发挥低空经济材料制造优势，对接引进宝鸡宝钛股份、西安西部超导、广联航空工业、安泰科技等企业，布局打造低空经济装备制造基地。积极开展“人工智能+”行动。

**四是推动工业园区高质量发展。**编制《包头市开发区中长期发展规划》，指导园区产业错位发展。“一企一策”盘活停产、停建项目，推动企业复工复产。力争铝业产业园区产值超500亿元；石拐工业园区产值超345亿元；新材料产业园区、土右新型园区产值超300亿元；金山经济开发区产值超296亿元；达茂零碳园区产值超85亿元。

**五是推动服务业优质高效发展。**深入推进两业融合发展，积极申报第三批国家现代服务业和先进制造业融合试点，促进生产性服务业由生产制造型向生产服务型转变。加快发展现代物流业，落实降低全社会物流成本专项行动，积极申报国家综合货运枢纽补链强链试点城市，深化网络货运试点城市建设，持续推进铁捷、中铝、中远海运多式联运“一单制”试点建设，建立包头市至天津港点对点“重去重回”钟摆式运输，探索推进“包头—曹妃甸港口”陆海通道建设，年内引进物流企业10家以上，培育打造领军企业8家以上。加快推进生活性服务业品质化多样化发展。推动餐饮、家政等生活性服务业数字化升级改造；鼓励优秀家政企业进社区，支持符合条件的大型家政企业建设家政服务实训基地。以文体旅赛事活动吸引集聚人气商气，加快推动旅游景区提档

升级，力争创建1个4A级、2个3A级景区、1个自治区级乡村旅游重点村；持续打造“鹿城双马”品牌赛事，继续以1+N的模式举办2025包头马拉松赛及马拉松系列赛，积极引进承办高水平马术赛事，加快打造独具本地特色的蒙古马主题赛事，举办第三十三届中日韩青少年运动会、第十一届中俄蒙国际青少年运动会和黄河流域九省区匹克球邀请赛，筹备内蒙古自治区第十六届运动会。

**（四）坚定不移深化改革，全面构建高水平市场体系**

**一是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建立健全产权保护、市场准入、公平竞争等重点领域制度，进一步完善投资者保护、反不正当竞争等维护市场经济秩序的制度机制。全面落实第二批“高效办成一件事”重点事项清单，推动“高效办成一件事”拓围提质。全面推动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全市“十公示”信息合规率、上报率、及时率全部达到100%。开展严重失信主体清退工作，力争严重失信主体数量压减20%以上，确保总体占比低于自治区平均水平。建立“一户一档”一对一信用辅导工作机制，确保建档率达到80%以上。动态调整权责事项清单，确保依申请事项关联率达到100%。打造标杆型便民服务中心10个、标杆型便民服务站10个、标准化工业园区政务服务工作站2个。常态化办好“政商恳谈早餐会”，高水平举办第四届“包头创新发展奖”等活动。

**二是持续推进重点领域改革。**全面深化国有企业改革，持续深化薪酬制度改革，完善以业绩为导向的薪酬激励约束机制，加快完善国有企业管理体系和监管体制，确保改革主体任务全部完成。强化市属国有企业市场化思维，支持市属国有企业优化产业布局，激活企业内生发展动力，推动市属国有企业整体扭亏为盈，市场竞争类企

业营收增长15%以上、利润增长10%以上。持续深化财政体制改革，稳步推进市县财政体制改革，深化“1+5”财政管理改革，推动建成法制财政管理、预算绩效管理、财政行政管理、内部控制管理、数智财政管理“五位一体”的财政规范化标准化管理体系。深化农村牧区改革，有序推进土右旗沟门镇二轮土地延包试点工作，不断巩固和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稳定农村土地承包关系。加快推进医疗卫生体制改革，全面落实国家医疗服务价格改革自治区级试点包头承担任务，高效推进多元化支付方式改革，动态调整医疗服务项目价格，稳步推进实施DIP病种目录库2.0版。深化科技体制改革，推行科研经费“包干制”管理和科研成果所有权、使用权、处置权“三权”改革，探索实施更加灵活的事业单位管理制度，提升科研人员的项目组织参与度和收益分配比例，激发科研人员创新动力。

**三是推动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围绕“三在两找”持续发力。进一步统筹好有效市场和有为政府的关系，深入开展助企行动，加大服务在产企业、在建项目、在谈项目力度，千方百计帮助企业找订单找资金，全心全意帮助企业解决困难问题，全力护航民营经济发展。加强推动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顶层设计，完善政策保障体系。严格落实减税降费、普惠金融、社保费率等惠企政策，加大惠企政策兑现力度，全面评估清理拖欠民营企业账款等专项行动效果，为民营企业减负增效。健全民营企业反馈问题解决机制，统筹国家民营局问题转办平台、“12345热线”“政企早餐会”等渠道，推动各地区、各部门大力解决企业问题诉求。积极开展规范涉企执法专项行动。全年组织民营企业参加合作交流10次以上。

**（五）扎实推进区域融合协调发展，着力优化区域经济布局**

**一是加快推进区域协同发展。**实施区域合作

深化行动，积极引领呼包鄂乌一体化高质量发展，持续加强与呼鄂乌在产业协同、重大项目建设等领域深度合作，着力推动第八届呼包鄂乌一体化发展市长联席会议签署的10个领域合作事项落地落实落细，全力打造发展共同体。完善科技公共资源共建共享机制，更大力度推进呼包鄂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建设，在煤炭、稀土、新能源等领域错位化引进和培育高能级、多层次创新平台，合力打造科技创新高地。推动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加快推进包西高铁（包鄂段）预可研评审，争取呼包高铁纳入国家中长期铁路网规划，常态化开通呼包城际公交、旅游客运专线。完善区域生态环境联防联控机制，加强大气污染协同防治，携手打造生态联保共治先行区。推动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争取黄河大保护大治理取得新成效。

**二是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深入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以提升乡村产业发展水平、建设水平、治理水平为重点，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持续壮大现代乡村产业，积极争取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30万亩，粮食播种面积达到305万亩，粮食产量保持在24亿斤以上。积极推进设施农业发展，开展1.2万亩设施农业创新引领示范基地建设，建设100亩以上标准化园区3个、500亩以上园区2个。深入实施肉牛肉羊“十百千万”示范引领工程，争取创建肉牛肉羊产业强镇1个，提升改造肉羊智慧牧场6个。持续推进现代农牧业产业园区建设，深入推进达茂旗国家草原畜牧业转型升级试点建设，主要农畜产品加工转化率达到81%以上。持续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完善覆盖农村牧区人口的常态化防止返贫致贫机制，探索建立农村牧区低收入人口分层分类帮扶制度，确保脱贫人口和监测对象全部实现应纳尽纳；持续加大资金投入力度，确保2025年衔接资金用于产业发展的比例总体稳定，坚决守牢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扎实推进乡村人

居环境整治，新建农村牧区户厕723户，实施行政村生活污水治理项目88个，年内生活污水治理管控率、垃圾收运处置覆盖率、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分别达到90%、97%和83%。深化城乡交通运输一体化建设，建设农村公路120公里，开通“客货邮”融合发展线路2条。持续推广积分制、清单制等方式，提升乡村治理水平。

**三是提升城市建设水平。**全面实施城市更新行动，启动建安大街、210国道城区瓶颈路段改造，加力实施城中村和危旧房改造，改造城镇老旧小区56个、174.3万平方米，确保林南平房区658套安置房和311套商品房9月底前建成交付。改建燃气管道1000公里、室内燃气5.9万户，改造供热管网95公里，计划申请住宅老旧电梯更新改造150部，消除白云路希望铝业门前等城市易涝点6个，提档升级便民市场6处。打好雨污分流综合治理收官战，加快推进经一路下游排水干线改造、南郊污水处理厂北线进厂管线改造项目建设，确保如期交账。持续完善城市生态空间，优化绿地重要节点及道路沿线植物配置。推动充电设施建设，加强智慧停充一体化监管平台建设管理。

**（六）加快推进绿色低碳转型发展，全面筑牢北方重要生态安全屏障**

**一是持续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全面打好蓝天保卫战，持续推动工业企业深度治理，实施亚新隆顺超低排放改造工程等工业企业大气污染治理项目9个，完成65蒸吨及以上燃煤锅炉及钢铁、焦化行业超低排放改造，力争实现空气质量稳定达标。全面打好碧水保卫战，“一源一策”做好饮用水水源环境保护，实施西河下游水生态保护修复等项目，全力保障入黄支流消劣成效，确保9个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100%达标，8个国考断面全部实现稳定消劣。全面打好净土保卫战，加强土壤污染源头防控，开展典型污染地块土壤和地下

水风险管控和修复治理，加强农业面源污染防治，全市重点建设用地上和受污染耕地的安全利用率均保持在 100%。持续整治生态环境突出问题，确保完成年度整改任务。

**二是精准实施生态系统综合治理。**坚决打好防沙治沙黄河“几字弯”攻坚战。全年完成“三北”工程项目 200 万亩以上、治理水土流失 40 平方公里。加强禁牧休牧和草畜平衡工作，推动畜牧生产由“放养”向“圈养”、“多养”向“精养”转变，草畜平衡区超载率持续控制在 10% 以下。治理历史遗留废弃和生产矿山 6.5 平方公里以上。切实加强自然保护地和湿地生态系统保护修复，持续实施湿地保护修复项目。实施生物多样性保护重大工程，持续开展野生动植物救助和保护工作，全力守护生物多样性之美。

**三是积极推进碳达峰碳中和。**在全市各地区、各行业广泛推行“零碳”行动、林草碳普惠和碳汇补偿，总结形成包头“林草碳汇市域碳中和”模式。推动建成服务全区的地方碳汇交易服务中心和顺应市场需求的林草碳汇计量监测服务中心。加快绿色制造体系建设，启动工业硅、稀土冶炼行业国家碳排放核算与报告标准编制，建设光伏装备制造、稀土、钢铁等重点行业全生命周期碳足迹监测体系，推动钢铁、稀土、晶硅光伏、有色金属等存量重点行业高比例使用绿电，全年新增绿色工厂 10 家以上。加快构建环境友好型生活方式，全市星级绿色建筑占新建建筑面积比例达到 30% 左右，新增和更新公交车车辆电动化、更新清洁能源与新能源出租车比例保持 100%，清洁能源和新能源货运车辆占比保持 60% 以上。

**四是全面推进节约集约发展。**开展节水行动，实施工业节能改造项目 10 个、节水改造项目 10 个，加快 16 个再生水综合利用项目建设，建成节水型园区 2 个、节水型企业 5 家，累计新增再生水输水

能力 7000 万立方米，万元 GDP 用水量和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分别较 2020 年下降 25% 和 23.5%，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提高到 0.62。加大增减挂钩项目建设力度，盘活存量土地和低效用地，确保圆满完成批而未供和闲置土地大起底任务。持续推进“无废城市”建设，推动粉煤灰、尾矿、冶炼渣等大宗工业固废资源化利用，新增固废利用产能 200 万吨。

**（七）切实保障和改善民生，持续提升人民生活品质**

**一是围绕就业增收持续发力。**开展就业促进行动，全面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实施就业优先战略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的意见》，全年新增城镇就业 3.5 万人以上，失业人员再就业 8800 人，就业困难人员就业 4500 人，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4% 以内。扎实做好农牧民工转移就业，组织开展 2025 年春风行动、“春暖农牧民工”等专项服务活动，推进农村牧区劳动力就地就近就业，农村牧区劳动力转移就业 17 万人。深入实施创业培训“马兰花计划”，全力推动创业园孵化基地迭代升级，进一步优化创业担保贷款政策，发放创业担保贷款 2.5 亿元。全面优化职业技能培训体系，预计开展补贴制职业技能培训 2 万人次。探索实施“定单式”“定向式”招聘模式，积极搭建双向供需平台，全面缓解企业用工压力。强化劳动保障监察执法，全面落实最低工资标准，引导企业合理确定工资水平，保障农民工等重点群体工资按时足额发放，推动中低收入群体增收减负。

**二是着力优化公共服务。**全力推进教育高地建设。年内普惠性幼儿园和公办园在园幼儿占比分别达到 96% 以上和 55% 以上，义务教育集团化办学学校覆盖率超过 40%，城乡结对率保持 100%。着力推动中心区教育优质发展。加快普通高中教育多样特色优质发展，实施薄弱高中办学质量提升行

动，积极争创自治区示范高中、特色高中和县域优质高中。深化校地融合发展，支持大学和职业院校动态调整优化学科专业设置。加大教师培养力度，深化教师考核评价改革，加强名师名校长梯队建设，培养认定包头市级新时代名校长 10 人、名教师 20 人，打造名教师工作室 10 个。全力推进医疗高地建设。深入开展京蒙沪蒙医疗协作，抓实抓好国家、自治区、市、县临床重点专科建设，持续深入推进 4 个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新增国家级重点专科 1 个、自治区级专科区域医疗中心 2 个，全面提升医疗服务能力，力争市外来包就诊人次较上年增长 10%。加快推动中医(蒙医)医院特色发展，完成 7 个自治区级重点专科、4 个市级重点专科提档升级，培养基层中医药(蒙医药)骨干人才 20 人，建成中蒙医名医名师传承工作室 30 个，中医馆(蒙医馆)中医(蒙医)医师配备率达 100%。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挑战，进一步做优做强医养结合服务，推动二级以上公立综合性医院老年医学科设置比例达到 90% 以上。推动疾控专业能力和卫生应急能力稳步提升，市区两级疾控机构全部建成生物安全二级实验室，推进包医一附院、包钢医院、包医二附院紧急救援基地建设。全力推进文化高地建设。围绕提升城市能级持续发力，加力实施北疆文化建设提升行动，以文化高地建设提升城市文化品质和文化内涵，以内涵式发展打造更多新增长点，让城市更加繁荣、更有影响力。运用好包头文学馆、鹿城·阅立方、新华书店等文化场所，构建文化地标网络集群。举办 2025 鹿鸣文学季活动，持续办好“鹿鸣大讲堂”，全年开展各类群众性文化活动 1500 场次以上。大力推进“歌游内蒙古”旅游品牌建设，擦亮“黄河几字弯上的音符”等城市音乐 IP，精心策划黄河观凌周、“北疆有情 包头有请”系列文旅活动 1500 场次以上。建设、挂牌特色博物馆 20 个。加强包头摄影季品牌建设，

举办 2025 包头摄影季全国摄影展，开展黄河、长城、草原等主题摄影系列大赛。高质量办好第二届包头艺博会，常态化举办“艺术品大集”。加快建设老包头走西口历史文化街区和“包棉 1958”等项目。

**三是持续完善社会保障。**全面落实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费代缴政策，推进社会保险、医疗保险精准扩面，新增医疗保险扩面 0.2 万人以上。稳步提高养老金、低保、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等保障待遇标准。做好分层分类社会救助工作，推动基本生活救助与医疗救助、教育救助、住房救助、就业救助、受灾人员救助等专项救助有效衔接，兜住兜准兜牢基本民生保障底线。稳步提高“一老一小”服务保障水平，加强城市社区嵌入式服务设施建设，完善县乡村三级养老服务网络，持续优化居家社区养老服务供给，新改扩建农村牧区养老服务设施 17 个；进一步完善生育支持政策，建成托位 12698 个，每千人口拥有 3 岁以下托位数达到 4.55 个。加大对新市民、青年人和住房困难家庭保障力度。

**(八) 强化重点领域安全能力建设，打造更加安全韧性的城市**

**一是夯实粮食能源安全。**全面落实粮食安全党政同责，实施主要作物单产提升行动，严格落实耕地占补平衡制度，在市域范围内实现耕地总量动态平衡。深入实施种业振兴行动，加快推进种质资源保护、优势特色品种培育及良种化水平提升“三大工程”。严格按照自治区下达储备规模落实储备数量，及时完成市级储备粮食轮换工作，抓好市级成品粮油储备日常管理。加快推进煤电等支撑性调节性电源和电力基础设施建设，加快推进蒙能 2×66 万煤电机组项目建设，推动敕勒川等 500 千伏输变电工程开工建设。靶向发力推进新能源项目建设，力争新增新能源并网 300 万千瓦以上。

**二是抓牢重点领域风险防范化解。**坚决防范财政金融风险，稳妥有序推进中小银行改革化险，

加快推动高风险法人机构改革化险和村镇银行吸收合并进程，全力防范处置非法集资；认真落实国家支持化债措施，坚决做好债务风险防范，确保完成2025年债务化解目标。扎实做好保交楼、保民生、保稳定工作，积极稳妥化解房地产风险，确保6971套保交房按时保质交付，解决297套房屋“入住难”遗留问题。持续织密安全生产网，全面加强矿山安全监管，持续推进化工集中区安全整治提升，确保重大事故隐患动态清零，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

**三是提高社会治理水平。**深化“小违不罚、首违不罚”等管理执法措施，推动城市管理向智能化、柔性化转变。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深化信访问题源头治理和积案化解，全面开展社会矛盾纠纷排查化解，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完善信访代办制，全力防控社会稳定风险。持续开展“衣食住行”重点民生领域“铁拳”整治行动，加强食品药品安全监管。加强自然灾害防治体系建设，健全防灾减灾救灾制度机制，推动综合应急物资储备库建设，全面提升自然灾害应急处置能力。持续推进垃圾分类和物业管理，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率达到60%，住宅小区物业管理覆盖率达到100%。深化平安包头建设，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严厉打击电信诈骗等各类违法犯罪行为，坚决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四是全面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始终坚

持把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作为各项工作的主线，贯穿到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和生态文明建设中，加强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研究，不断探索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实践新路径，全面构筑中华民族共有精神家园。加大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宣传教育力度，打造一批教育实践基地。深入实施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三项计划”，推动各民族互嵌式发展。加强边境地区基础设施建设，深入开展兴边富民行动，加大少数民族发展资金争取力度，推动各族群众实现共同富裕。

在做好以上工作的同时，进一步做好外事侨务、气象、审计、档案等各方面工作，努力实现平衡充分协调发展。

各位代表，做好2025年工作任务艰巨、责任重大、使命光荣，全市上下要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市委坚强领导下，依法接受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自觉接受市政协民主监督，坚决落实大会的审查意见和决议，统筹好有效市场和有为政府、总供给和总需求、培育新动能和更新旧动能、做优增量和盘活存量、提升质量和做大总量的关系，围绕作风建设持续发力，坚持干字当头，不折不扣、雷厉风行、求真务实、敢做善为抓落实，增强信心、迎难而上、奋发有为，努力完成好全年目标任务，推动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奋力书写中国式现代化包头新篇章。